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YETY HOLDINGS LIMITED

喜尚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9)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會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除決議案第 2.(v)項）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第 2.(v)項被撤銷及沒有就此項決議案上作出表決。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余嘉豪先生退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生效。

茲提述喜尚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刊發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就其中包括有關擬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退任董事及選舉新任董事的事宜及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五月七日有關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函的修訂之公佈。除非本公佈另有界定外，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已界定的詞語於本公佈具有相同涵意。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00,000,000股，乃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就點票事宜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

下列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審議並通過，投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票數（佔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i)	重選黃君武先生為執行董事；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ii)	重選劉蘭英女士為執行董事；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iii)	重選李富揚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iv)	重選趙曼而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v)	選舉香志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沒有予以表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v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3.	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4.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額外股份。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5.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之本公司股份。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6.	在通過第4及5項決議案之情況下，藉加入根據第5項決議案所授之一般授權而購回之股份，擴大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出之一般授權。		2,243,208,000 (100%)	0 (0%)	2,243,208,000

由於各項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v)項）獲得50%以上之票數贊成，故所有決議案（除決議案第2.(v)項）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第2.(v)項被撤銷及沒有就此項決議案上作出表決，其原因於下述詳細說明。

獨立非執行董事選舉之撤銷

董事會宣佈，香志恒先生（「香先生」）原定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填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余嘉豪先生退任後所產生的空缺，因彼須投放更多時間從事其他業務，撤銷同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被選為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因為香先生的退選，決議案第2.(v)項因此被撤銷及沒有就此項決議案上作出表決。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余嘉豪先生（「余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其他職務，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而不膺選連任。繼其退任後，余先生亦終止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和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余先生已確認彼並無與董事會意見分歧，且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彼退任而須促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之事宜。董事會擬藉此機會就其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向余先生致謝。

於余先生退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有關人數乃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及第5.28條規定之最低人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6

及第5.33條，董事會將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起計的三個月內儘快委任適當人士，以填補空缺。本公司將適時就有關委任另作公佈。

承董事會命
喜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君武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包括黃君武先生及劉蘭英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包括李富揚先生及趙曼而女士。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 <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gayety.com.hk>。